三门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的报告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要部署，扎实推进我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有了稳步提升。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以“涉军两法”宣贯为抓手，深入开展“法律政策落实年”行动。

**一是**市、县两级退役军人部门认真组织实施“法律政策落实年”活动，以《退役军人保障法》《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宣贯为抓手，以“双拥在基层”“送法进军营”为载体，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律宣讲活动。**二是**联合市司法局共同举办了多场送法进军营活动；举办依法行政和服务型执法工作培训会，进一步强化服务型行政执法理念，提升依法行政工作能力。**三是**邀请中国政法大学丛文胜教授为人大代表及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和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本系统干部职工深入讲解《退役军人保障法》《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为该法更好地在基层贯彻落实打下坚实基础。**四是**面向2023年度退役士兵、军人军属以及拥军企业开展了拥军优抚法律法规集中宣传活动，将“涉军两法”纳入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考核内容。**五是**市双拥办牵头，联合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等部门出台文件，将“涉军两法”列入全市“八五”普法教育计划，纳入各级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学习宣传情况纳入双拥工作及双拥模范城创建考核。

（二）聚焦退役军人和军人军属急难愁盼事项，全面履行依法拥军职能

坚持高位推动和顶层谋划，充分发挥党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的牵头协调作用，强化退役军人基层基础建设，积极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军地协调、社会参与”的大双拥工作格局，为退役军人保障贯彻实施营造良好法律政策环境。

**1、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全面建成。**目前，三门峡市已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全员的服务管理网络。

**2、协调解决退役军人“急难愁盼”事项。**严格落实《三门峡市军人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办法（试行）》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本科及以上学历大学生应征入伍及退役就业工作的若干意见》两个暖兵心、稳军属的政策文件，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将尊崇优待落实落细。

**3、积极服务国防军队建设和拥军支前。**先后出台了《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十二条”优待举措》《常态化关爱困难老兵志愿服务活动意见》《医疗拥军“两全免三减免六优先”》等一系列拥军政策，持续增强军人军属和退役军人的尊崇感、获得感、幸福感。落实双清单制度，梳理军方历年提报问题解决情况，推动纳入市委督查事项，促进“三后”问题有效落实。

**4、高标准高质量落实拥军优抚各项政策。**

**一是**依法履职，加强协调，强化督促，定期检查，认真做好各项优抚资金和拥军资金按时足额兑现。**二是**按照“应迁尽迁、集中管护”的原则对县级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进行集中整修。**三是**积极开展“人人持证、技能河南”专项培训。**四是**积极开展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五是**积极维护退役军人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三）强化法律政策宣贯普及和规范运用，持续提升依法行政和依法拥军能力水平。

**一是**以法治政府创建活动为契机，全面梳理权力事项清单进一步明确执法主体和执法依据，厘清行政执法（审批）队伍教育整顿工作目标任务。同时自觉强化法律学习教育和普法宣传，认真落实党组中心组学法用法制度，定期组织开展各项法律法规的学习，坚持以考促学，积极组织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证线上学习考试，持续提升全局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养。

**二是**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理念，以《退役军人保障法》颁布实施为契机，强化普法宣传和执法检查，全市退役军人系统组织开展《退役军人保障法》线上线下教育培训9次、各级各类宣传活动46次，就用人单位履行退役军人接收安置法定义务情况开展行政执法督促、检查5次，开展法律政策“六进”21次，发放普法宣传单7300余份,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和普法宣传力度。

**三是**认真履行执法主体责任，加强对《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教育引导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相关单位依法依规办事，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矛盾问题，切实维护广大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合法权益；同时，依法依规做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权益维护和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教育引导广大退役人员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

**四是**加强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与市司法局加强合作，挂牌成立退役军人法律援助中心，使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涉法涉诉工作更加合法规范。编发《退役军人事务法律法规汇编》，加强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监督管理，发挥法律专业机构其在依法行政过程中的参谋助手作用，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持续提升广大退役军人工作者依法拥军能力水平。

二、存在的不足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主要存在以下三方面问题：

一是由于缺乏法律方面的专业人才，政策法规工作由业务科室牵头负责，工作力量薄弱，相应的工作机制和工作制度还不健全，影响了政策法规工作水平的提升。

二是由于《退役军人保障法》社会关注度高，与法规相应的配套措施还未落地，在政策解释上还存在一定短板，不足以满足广大退役军人对落实《保障法》的迫切期望。

三是普法宣传力度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普法活动形式比较单一，宣传影响力有限。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要加强学习。**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将《宪法》《退役军人保障法》《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等重要政策法规纳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和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培训内容，自上而下组织全员性学习促进退役军人工作者要自觉带头学习保障法、带头执行保障法、带头维护保障法，营造崇法、学法的浓厚氛围。

**二是要健全机制。**以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加强退役军人司法救助工作的意见》为指导，积极探索涵盖司法联动机制、检察介入机制、律协联创机制、老兵自愿服务机制等系统全面的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体系机制体系，用活用好公共法律援助资源，积极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三是要切实履责。**全面落实好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好法治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切实做好依法行政工作，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以法治思维抓牢抓实新时代退役军人事务工作。